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六期，頁 185-204
二〇一二年九月

「國事孫晧」與「故事孫晧」
——從《三國志》到《高僧傳》間的觀察[1]

許聖和[*]

摘要

三國時期孫吳政權的末代君主孫晧的歷史形象，始終被定型為無惡不作的亡國暴君，然此形象之構塑來源，實本諸西晉時代蜀漢遺臣的史家陳壽所作之《三國志》，故其勢必嚴詞批判曾為敵對之國孫吳的君主，此一隱曲也可由其對故國末主蜀漢劉禪的諱過飾辭，比較出陳壽著史立場中所蘊藏強烈的故國之思。而這種各為其主的現象也苞藏於裴松之《三國志注》中所蒐集三國以來南北各地的史料文獻中，若將孫晧置於立場偏向孫吳的南方史籍：虞溥《江表傳》、韋昭《吳書》、張勃《吳錄》、胡沖《吳歷》等書中觀察，則各書基於故國之思與專美本國之立場而美化孫晧，便與陳壽的述史視角發生對立，由此更能看出魏晉南北朝史籍文獻專美本國而醜化敵國的重要特色。

然而與正史承受傳統道德價值與政治對立之意識型態相比，屬於釋教史觀的記載往往側重於宣法化教的目的，因此在這種立場下，孫晧的形象也隨著產生質變，於感應類志怪小說《宣驗記》、《旌異記》中，孫晧因褻瀆佛像而招致怪病之報應，成為促其歸向佛法的契機，也顯示出孫晧已由正史文獻系統頑劣不悛的形象轉變成改過遷善的佛教信徒。另在以揭諦高僧之德流芳後世為主題的僧傳系統中，孫晧則為引導出康僧會弘揚佛法與護教決心的重要媒介，以提升康僧會在佛教史地位的重要角色。故本文即欲層層剝析於彼此之間不同史觀架構下，孫晧形象所產生的流變。

關鍵字：孫晧、康僧會、陳壽《三國志》、裴松之《三國志注》、慧皎《高僧傳》敵我對立、因果感應、弘法

---

[1] 本文曾以〈僧俗史觀下孫晧形象之差異〉為題，於 2011 年 10 月 1 日在「2011 年南山佛教文化研討會」中宣讀，會議中感謝講評者許洋主老師惠賜的修改意見。修訂後復承兩位評審委員提供寶貴意見再次修訂，以使拙作論證更形完整，謹致上萬分謝意。

[*]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兼任講師暨國立政治大學中文所博士生。

到稿日期：2012 年 6 月 26 日；確定刊登日期：2012 年 8 月 12 日；最後修訂日期：2012 年 9 月 3 日。

NCUE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 6, pp. 185-204
September, 2012

The Transformation of Images from National to Narrative Affairs of Sun Hao: An Observation from *Records of the Three Kingdoms* to *Biographies of Eminent Monks*

Sheng-he Hsu*

Abstract

The historical image of Sun Hao, the last monarch of Sun-Wu during the Three Kingdoms Period, has been portrayed as an evil tyrant. However, this evil image actually originated from *Records of the Three Kingdoms*, the masterpiece written by Chen Shou who was a surviving official of Shu-Han Empire during Western Jin Dynasty. Therefore, harsh criticism in the book towards its arch rival Sun Wu is imaginable. Chen Shou also uses polished words to cover up the faults of Liu Shan, the last emperor of Shu Han during the Three Kingdoms era. As such, nostalgic feelings towards Chen's home country reveal his stance in the writing. This serving-one's-own-master phenomenon is also hidden in the *Commentary on the Records of Three Kingdoms* by Pei Song-zhi who collected related literatures since the Three Kingdoms period. If Sun Hao's works are in the category of Sun Wu friendly historical literatures of the south, such as Yu Pu's *Jiang-biao Zhuan [Biography of Jian-biao],* Wei Zhao's *Wu Shu [Book of Wu]*, Zhang Bo's *Wu Lu [Records of Wu],* and Hu Chong's *Wu Li [History of Wu]*, we can easily observe that the perspectives from the southern literatures are completely opposite to Chen's views due to the fact that the literatures of the south display their feelings for home country and they try to beautify the image of Sun Hao. Therefore, the typical features of beautifying one's own country and demonizing the enemy countries are plainly visible in the historical literatures of Southern and Northern Dynasties.

However, compared to the official histories which hold traditional moral values and politically antagonistic ideology, the Buddhist historical points of view tend to focus on the propagation of Buddhist doctrines. Consequently, being scrutinized in such a position, Sun Hao's image was transformed. In strange and supernatural novels such as *Xuan Yan Ji* and *Jing Yi Ji*, Sun Hao contracted bizarre disease on account of his blasphemy against Buddha. Thus it reached the turning point in his conversion to Buddhism, it also indicated that Sun Hao was transformed from an unruly person suggested in the official histories into a reformed Buddhist. In addition, in the books honoring the great moralities of many eminent monks, Sun Hao mediated and led to Kang Seng-hui's propagation and protection of Buddhism. Sun also played a key role in consolidating the position of Kang in the history of Buddhist. As such, this study aims to uncover layer by layer the image transformation of Sun Hao from different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Key Words: Sun Hao, Kang Seng-hui, Chen Shou's *Records of the Three Kingdoms*, Pei Song-zhi's *Commentary on the Records of Three Kingdoms*, Hui Jiao's *Biographies of Eminent Monks*, antagonistic situation, cause and effect, propagation of Buddhism

---

* Adjunct Lecture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National Hsinchu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 Doctoral student at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Received June 26, 2012; accepted August 13, 2012; last revised September 3, 2012.

一、前言

對於三國時期(220-280)孫吳政權(222-280)末代君王孫晧(242-284)的歷史形象，一直以來始終停留在對其施政乖迕、暴虐無道的批評當中，如呂思勉(1884-1957)即道：「吳自大帝死後，權戚紛爭，綱紀蕩然。孫晧立，復益之以淫虐，其勢乃不可支矣。」[1]一方面指出了孫吳政權後始終處於宗室與外戚政爭的陰影下，另一方面也顯示出孫晧雖是這場腥風血鬥的勝出者，但其更加殘暴奢淫的禍國虐民之政，成為壓垮孫吳政權的最後底線。當然以孫晧個人的敗德作為孫吳政權滅頂的主因，實已成為歷來論史的重要模式。[2]近年來對孫晧的研究亦有新的發展，如有學者指出孫晧施政的墮落是具有過程性的，並且為強化其皇權的統治而竭盡所能地迫害孫吳政權傳統的儒臣世族，[3]然此觀點實亦立基於對陳壽(233-297)《三國志》〈吳書・三嗣主・孫晧傳〉的細加尋繹，並把孫晧的政治舉措分為前後兩期，而以其是否取得絕對的皇權統治為分界，指出孫晧於初期統治權力尚未穩固時採取與儒學士族合作，然一旦取得政治上絕對的優勢，孫晧隨即將這些士大夫視為行政掣肘之蠹而加以迫害，並大開晉用寒門之途。

不過這些所謂的孫晧親信人士，在後世史書中的形象則一律被描述成姦佞小人、為虎作倀之幫兇，[4]而在歷來之研究成果中可發現諸賢所依據的史料來源均是陳壽所撰的《三國志》(案：以下簡稱《陳志》。)但陳壽所具有的蜀漢遺民的身分，一方面令其在入仕晉廷時著史勢必有所迴護司馬氏，[5]二方面在三國鼎峙下蜀漢與孫吳之間劍拔弩張的敵對關係，也會影響其對於孫吳歷史的評價。[6]而魏晉南北朝史學的特色正如同《隋書》〈經籍二・史部〉所言：「一代之記，至數十家，傳說不同，聞見舛駁，理失中庸，辭乖體要。致令允恭之德，有闕於典墳，忠肅之才，不傳於簡策。」[7]之文獻雜亂、眾說互詰。

---

[1] 呂思勉，《秦漢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頁 409。

[2] 此模式已約定俗成，無論是早期的王仲犖(1913-1986)，《魏晉南北朝史》(臺北：漢京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2 年)，頁 112；馬植杰(1922-2006)，《三國史》(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 年)，頁 160；何茲全(1911-2011)，《三國史》(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 年)，頁 250；直至近年羅肇前，《三國征戰史》(長沙：岳麓書社，2009 年)，頁 508-509。均從孫晧個人「殘暴荒淫」的失德敗行做為東吳政權滅亡的解釋。

[3] 王永平在〈孫吳後期皇權的運作及其與儒學士大夫之間的衝突—以孫晧強化皇權及其與士大夫的鬥爭為中心〉中說：「孫吳後主孫晧雖然是一個亡國之君，但他當政之初由於受到各方面條件的限制和影響，並非一開始便昏暴無度，而是比較能夠重用江東大族中的一些實力派家族及其人物；又徵聘一些清流之士，主要負責政治的議論。這都說明孫晧的腐化墮落經歷了一個演變的過程，……他在統治地位穩固後，不斷強化皇權，行法術，張私慾，用佞小，苛賦斂，逐步演化為嚴重的暴政。」見氏著，《孫吳政治與文化史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 年)，頁 64。

[4] 王永平便指出這些「親信佞小」的作用：「一是興造功役、搜括聚斂，以滿足孫浩奢靡的慾望；二是充當君主的耳目，檢舉士人的言行，以迫害士人。」同前注，頁 66。

[5] 清・趙翼(1727-1814)曰：「蓋壽修書在晉時，故于魏、晉革易之處，不得不多所迴護。而魏之承漢，與晉之承魏，一也，既欲為晉迴護，不得不先為魏迴護。」見氏著，王樹民(1911-2004)校證《廿二史箚記校證》(訂補本，北京：中華書局，2001 年)，頁 121。

[6] 王文進在其〈論「赤壁意象」的形成與流轉 —「國事」、「史事」、「心事」、「故事」的四重奏〉一文中曾指出：「陳壽面對當代史的處置，在懷有故國黍離之思的同時，又必須顧及北方魏晉政權主導下的歷史詮釋，或許這是陳壽身處當代的無奈，卻也令「赤壁之戰」在國事紛紜下，產生各說各話的羅生門。」足以證明陳壽作《三國志》實懷有偏袒蜀漢之心態。王文見《成大中文學報》28(2010.4)：97。

[7] 唐・魏徵(580-643)，《隋書》(點校本，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卷 33〈經籍二・史部〉，頁 992-993。

所以在相隔 140 餘年後，即出現南朝宋(420-479)的史官裴松之(372-451)於元嘉六年(429)奉宋文帝(424-453)之詔補注《三國志》：

> 壽書銓敍可觀，事多審正。誠遊覽之苑囿，近世之嘉史。然失在於略，時有所脫漏。臣奉旨尋詳，務在周悉。上搜舊聞，傍摭遺逸。[8]

據最新統計可知裴松之《三國志注》(案：以下簡稱《陳志》。)一共引用了 225 種資料，其中更包含了 157 種應該被歸入史部的書籍，[9]這些史冊不僅有許多是在陳壽撰作《三國志》時便已經存在，卻遭到陳壽棄而不用的當代史料；更多的則是在陳壽身後才出現的珍貴文獻。[10]故《裴注》的貢獻在於使我們對三國史的認知不會受限於「使各史而皆如陳壽之《三國志》，字字精嚴，筆筆錘鍊，則苟無裴松之之注，吾儕將失去許多史料矣。」[11]而幫助本文探究更加接近歷史真實的孫皓形象。但另一方面也說明後世對於孫皓罪大惡極與十惡不赦之印象的成見，實無法避免帶有遭受陳壽「偏袒蜀漢」與「以晉為尊」[12]偏見的影響。

然而有關孫皓的故事，還有一部分乃收錄在屬於釋氏輔教系統的佛教典籍中，這些書籍包括時代較早的劉義慶(403-444)《宣驗記》，釋僧祐(445-518)《出三藏記集》、殷芸(471-529)《小說》、釋慧皎(497-554)《高僧傳》、直至隋朝(581-619)侯白《旌異記》。除上列本文所依據較為寬泛的釋教系統之書外，[13]屬於佛典目錄的《出三藏記集》，則有著：「別真偽，明是非，記人代之古今，標卷部之多少，摭拾遺漏，刪遺駢贅，欲使正教綸理，金言有緒，提綱舉要，歷然可觀也。」[14]的性質；慧皎也在其〈高僧傳序〉中自陳著書要旨：

> 然法流東土，蓋由傳譯之勳。或踰越沙險，或泛漾洪波。皆忘形殉道，委命弘法。震旦開明，一焉是賴。茲德可崇，故列之篇首。至若慧解開神，則道

---

[8] 南朝宋・裴松之，〈上《三國志注》表〉。見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點校本，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頁 1471。

[9] 本文有關《裴注》引書數據，分別參考逯耀東(1933-2006)的 187 種，見氏著，〈《三國志注》引用的魏晉材料〉，《魏晉史學的思想及社會基礎》(臺北：東大圖書股份有公司，2000 年)，頁 391-412。餘志挺的 232 種，見氏著，《裴松之《三國志注》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 2002 年碩士論文，臺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8 年)，頁 25。王文進的 225 種，見氏著，〈《江表傳》的南方立場與東吳意象--裴松之《三國志注》的嶄新視角〉，發表於「國立東華大學咖啡與學術學術講論會」論文(花蓮：國立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2009.12.30)。另大陸學者鄭鶴聲(1901-1989)亦曾就與《三國志》之相關正史典籍，及歷代《三國志》之論著進行匯目與提要，並搜羅共 129 種之多，亦可備為補充。參鄭鶴聲著，鄭一鈞整理，《正史匯目》(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9 年)，頁 146-177。

[10] 王文進，〈論魚豢《魏略》的三國史圖像〉，《中國學術年刊》33(2011.9)：28-29。

[11] 梁啟超(1873-1929)，〈說史料〉，《中國歷史研究法》(與《新史學》、《中國歷史研究法補編》合刊本，臺北：里仁書局，2000 年)，頁 92。

[12] 關於陳壽尊晉之立場除趙翼外，尚有清・朱彝尊(1629-1709) 與清・錢大昕(1728-1804) 亦持相同看法，且均指出陳壽當時無可奈何之處境。如錢大昕曰：「魏氏據中原日久，而晉承其禪，當時中原人士，知有魏不知有蜀久矣。」收錄於清・錢大昭著，《三國志辨疑》(廣雅書局史學叢書本，臺北：新文豐出版股份有限公司，1984 年)，序頁 1。或朱彝尊在〈陳壽論〉中謂：「其在當時，蜀入于魏，魏禪於晉。壽既仕晉，安能顯尊蜀以幹大戮乎？」見氏著，《曝書亭集》(臺北：世界書局，1964 年)，冊下，頁 696。

[13] 魯迅(1881-1936)：「釋氏輔教之書，《隋志》著錄九家，在子部及史部，今惟顏之推《冤魂志》存，引經史以証報應，已開混合儒釋之端矣。而餘則俱佚。遺文之可考見者，有宋劉義慶《宣驗記》，齊王琰《冥祥記》，隋顏之推《集靈記》，侯白《旌異記》四種，大抵記經像之顯效，明應驗之實有，以震聳世俗，始生敬信之心，故後世則或視為小說。」見氏著：《中國小說史略》(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年)，頁 29。

[14] 唐・釋智升，《開元釋教錄》，卷 1〈序〉，日本東京大藏經刊行會編，《大正新脩大藏經》(臺北：世樺印刷企業有限公司，1998 年)，冊 55，頁 477。

兼萬億；通感適化，則彊暴以綏；靖念安禪，則功德森茂；弘贊毘尼，則禁行清潔；忘形遺體，則矜吝革心；歌誦法言，則幽顯含慶；樹興福善，則遺像可傳。凡此八科，並以軌跡不同，化洽殊異。而皆德効四依，功在三業，故為羣經之所稱美，眾聖之所褒述。[15]

則藉上列文獻可知，從釋家的立場而言孫晧的故事正好符合其宣揚高僧道德感化民眾、[16]宣教弘法的著史目的、[17]與宣揚因果報應的「業報史觀」。[18]職是之故，本文將利用這種僧俗之間的史觀差異，由最早的陳壽《三國志》，再藉由裴松之《三國志注》中所蒐集的相關史料，至南朝梁的釋教系統之史書，對孫晧歷史形象的演變過程加以考察。

二、《三國志》中對孫晧形象描述之差異

(一)陳壽以蜀、吳敵對之視角所見之孫晧

陳壽在《三國志》〈吳書・三嗣主傳・評曰〉：

晧之淫刑所濫，隕斃流黜者，蓋不可勝數。是以羣下人人惴恐，皆日日以冀，朝不謀夕。其熒惑、巫祝，交致祥瑞，以為至急。昔舜、禹躬稼，至聖之德，猶或矢誓眾臣，予違女弼，或拜昌言，常若不及。況晧凶頑，肆行殘暴，忠諫者誅，讒諛者進，虐用其民，窮淫極侈，宜腰首分離，以謝百姓。既蒙不死之詔，復加歸命之寵，豈非曠蕩之恩，過厚之澤也哉！[19]

陳壽對孫晧的批評有幾個重點，其一是孫晧刑峻法酷，並妄殺忠臣，致使孫吳政權人心惶惶；其次孫晧往往將心思放在祥瑞符應之事，反而荒怠了國政大事；其三則是孫晧窮淫極侈、暴虐無道，最後造成民心離散，最後在其親小人、遠賢臣、拒納諫的謬政之下，孫吳終究走向滅亡一途。而陳壽在文末則透露其對孫晧降晉後竟還被冊封為侯一事感到極度不滿，認為孫晧如此殘暴無道早該自我了結以向國人謝罪，竟還能拜爵封侯，不僅天理盡蕩，更暗諷西晉朝廷的賞罰不公。然而同樣是亡國之君，陳壽對於祖國末主劉禪投降稱臣之舉卻毫無責備之意，《三國志》〈蜀書・後主傳〉中僅論曰：「後主任賢相則為循理之君，惑閹豎則為昏闇之後，《傳》曰『素絲無常，為所染之』，信矣哉！」[20]完全將劉禪對蜀漢滅亡之責推給身旁的姦佞小臣，

---

[15] 南朝梁・釋慧皎撰，湯用彤(1893-1964) 校注，湯一玄整理，《高僧傳》(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卷 14〈序錄〉，頁 524-525。

[16] 藍吉富便從社會功能性的角度指出中國高僧對於社會的影響模式：「在我國歷史上，佛教所產生的各項社會功能，主要的推動力往往不是寺院組織，而是來自某位高僧或名僧。所以，在我國佛教裡，教會(寺院)的社會角色遠不如僧人來得凸顯。」見氏著，〈傳燈的人—歷代僧侶的分類考察〉，收錄於藍吉富、劉增貴主編，《中國文化新論：宗教禮俗篇—敬天與親人》(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2 年)，頁 93。

[17] 紀贇認為：「佛教史學首先是一種宗教史學，這種史學的作者首先很多都是信徒，由於對佛教神聖物的依賴、敬畏，違反神意時必然產生的羞恥感、罪惡感，以及由此引起內心和肉體的懺悔、自贖都是普通人沒有的。這些佛教徒由於信仰的關係，他們撰寫佛教史傳的目的和外典史學完全不同，大多數是為了宣教和輔教。」參氏著，《慧皎《高僧傳》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年)，頁 9。

[18] 宋道發對於所謂「業報史觀」的看法如下：「用業報史觀來剪裁和敘述歷史，無非是要通過真實不虛的業報事蹟，證明佛教業報論的正確，以此勸善止惡，達到淨化佛教和世道人心的目的。……在業報史觀的視野之中，……闡明瞭眾生輪迴六道的苦迫狀況與原因。」見氏著，《佛教史觀研究》(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9 年)，頁 224-225。

[19] 《三國志》，卷 48〈吳書・三嗣主・孫晧傳〉，頁 1178。

[20] 《三國志》，卷 33〈蜀書・後主傳〉，頁 903。

極力維持祖國遺主的道德形象。從以上兩個例子的對照，即能強烈地感受到，陳壽著史時胸懷濃烈的故國之思，因此對於祖國蜀漢末主劉禪於語言上顯然具有諱惡揚善之心跡，但面對同為亡國遺民卻曾互為敵國之孫吳末主孫晧，便毫不客氣地一一揭露其荒唐不經的暴政舉措，而最終對之評價更指向十惡不赦、死有餘辜的天下罪人。

事實上，陳壽這種專美本國、醜化敵國的筆法，乃是一種普遍存在於魏晉時期史書中的現象，就以上文所引陳壽對孫晧的評論為例，在《裴注》中則又搜集了陸機(261-303)〈辨亡論〉與孫盛之評論做為補充，身為吳會地區重要世族而又不幸成為亡國遺民的陸機，在其約作於元康元年(291)[21]之〈辨亡論〉中有關孫晧敗亡之因的分析，竟只是輕描淡寫地認為乃人才凋零：

> 降及歸命之初，典刑未滅，故老猶存。大司馬陸公以文武熙朝，左丞相陸凱以謇諤盡規，而施績、範慎以威重顯，丁奉、鍾離斐以武毅稱，孟宗、丁固之徒為公卿，樓玄、賀劭之屬掌機事，元首雖病，股肱猶良。爰及末葉，羣公既喪，然後黔首有瓦解之志，皇家有土崩之釁。[22]

其中陸機以「元首雖病」看似語涉孫晧怠政之譏，但是隨後三句「股肱猶良。爰及末葉，羣公既喪」，則完全將其對孫晧的指責抵消殆盡，因為孫晧即使無能，孫吳卻還不至於滅亡，真正導致亡國的主因，在陸機看來其實是孫吳治國人才逐漸凋零。此話乍聽之下彷彿與陳壽為其後主劉禪的脫罪之詞毫無二致，其論述模式皆是諉君王無能導致亡國之過於臣僚，反而毫無激責當事人—孫晧。然而看在非孫吳政權之史家，便往往將孫晧視為罪無可逭之徒，如《裴注》引孫盛之論：

> 晧罪為逋寇，虐過辛、癸，梟首素旗，猶不足以謝寃魂，洿室薦社，未足以紀暴跡，而乃優以顯命，寵錫仍加，豈龔行天罰，伐罪弔民之義乎？是以知僭逆之不懲，而凶酷之莫戒。[23]

孫盛此論之重點雖意在譏嘲西晉對孫晧賞罰不公之事，但特標出「僭逆之不懲」也易使人感受出其對桓溫(312-373)跋扈不臣的皮裏陽秋。[24]但從其對孫晧的譏評便可感受出與陸機身為東吳亡國遺臣的故國之思相比，北方中原世族身份的孫盛，[25]則毫不

---

[21] 此見劉運好的考證。見晉・陸機著，劉運好整理：《陸士衡文集校注》(南京：鳳凰出版社，2007年)，頁959。

[22] 《三國志》，卷48〈吳書・三嗣主・孫晧傳注〉引陸機《辨亡論》，頁1180。

[23] 《三國志》，卷48〈吳書・三嗣主・孫晧傳注〉引孫盛曰，頁1179。

[24] 《晉書》顯記其不懼桓溫恫嚇之狀：「《晉陽秋》詞直而理正，咸稱良史焉。既而桓溫見之，怒謂盛子曰：『枋頭誠為失利，何至乃如尊君所說！若此史遂行，自是關君門戶事。』其子遽拜謝，謂請刪改之。時盛年老還家，性方嚴有軌憲，雖子孫班白，而庭訓愈峻。至此，諸子乃共號泣稽顙，請為百口切計。盛大怒。」見唐・房玄齡(578-648)等撰，《晉書》(點校本，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卷82〈孫盛傳〉，頁2148。而其維護晉室，斥詆桓溫喪盡君臣之義的史觀乃廣為學界定見。參李穎科，〈孫盛史學初探〉，《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4 (1984年) ：65-72 ；李中華：〈孫盛儒學思想述評〉，《晉陽學刊》5 (1992年) ：52-58； 喬治忠：〈孫盛史學發微〉，《史學史研究》4 (1995年)：32-40；李建華：〈孫盛《晉陽秋》湯球輯本誤收檀道鸞《續晉陽秋》考〉，《史學史研究》4 (2010年)：104-111。

[25] 《資治通鑑》，卷82〈晉紀四・惠帝永熙元年〉：「(孫)楚，資之孫也。」見北宋・司馬光 (1019-1086)編著，元・胡三省(1230-1302)音注，《資治通鑑》(點校本，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頁2602。而《晉書》，卷82〈孫盛傳〉謂：「孫盛字安國，太原中都人。祖楚，馮翊太守。父恂，潁川太守。」見《晉書》，頁2147。也因為孫盛的身世背景與政治立場，造成其對南方之輕視與對晉室王朝之正統性忠貞堅定的態度，如餘嘉錫便在《世說新語》，中卷下《品藻注・箋疏》中對劉孝標所引孫盛稱頌中朝名士之輩的言論：「《魏氏春秋》曰：『山濤通簡有德，(向)秀、(阮)咸、(王)戎、(劉)伶朗達有儁才。於時之談，以阮為首，王戎次之，山、向之徒，皆其倫也。』若如盛言，則非無臧貶。」表示不以為然：「《魏氏春秋》之評，乃庸人之謬論，不足據也。」引文見南朝宋・劉義慶

保留地表達其對孫晧暴政之不滿，並對其最後竟仍可受封歸命侯一事，與陳壽同樣秉持天理不彰的憤懣。

是以在《三國志》中，陳壽對於孫晧的批評，便採用以孫吳眾臣上書勸諫孫晧息役止虐之政府檔的排列，令孫晧殘暴不仁而眾叛親離的形象躍然紙上。如華覈勸諫孫晧要居安思危，不要忘興勞役以損民心，徒增敵國窺釁之機：

> 今築宮為長世之洪基，而犯天地之大禁，襲春秋之所書，廢敬授之上務，臣以愚管，竊所未安。又恐所召離民，或有不至，討之則廢役興事，不討則日月滋蔓。……且人心安則念善，苦則怨叛。江南精兵，北土所難，欲以十卒當東一人。天下未定，深可憂惜之。……此乃大敵所以歡喜也。今當角力中原，以定彊弱，正於際會，彼益我損，加以勞困，此乃雄夫智士所以深憂。[26]

而陸抗(226-274)則對於孫晧殘害國家棟樑感到痛心：

> 夫俊乂者，國家之良寶，社稷之貴資，庶政所以倫敘，四門所以穆清也。故大司農樓玄、散騎中常侍王蕃、少府李勖，皆當世秀穎，一時顯器，既蒙初寵，從容列位，而並旋受誅殛，或圮族替祀，或投棄荒裔。……而蕃等罪名未定，大辟以加，心經忠義，身被極刑，豈不痛哉！[27]

賀邵(227-275)對孫晧「兇暴驕矜，政事日弊」[28]憂心忡忡：

> 自登位以來，法禁轉苛，賦調益繁；中宮內豎，分佈州郡，橫興事役，競造姦利；百姓罹杼軸之困，黎民罷無已之求，老幼飢寒，家戶菜色，而所在長吏，迫畏罪負，嚴法峻刑，苦民求辦。是以人力不堪，家戶離散，呼嗟之聲，感傷和氣。又江邊戍兵，遠當以拓土廣境，近當以守界備難，宜特優育，以待有事，而徵發賦調，煙至雲集，衣不全裋褐，食不贍朝夕，出當鋒鏑之難，入抱無聊之感。是以父子相棄，叛者成行。[29]

陸凱(198-269)更對孫晧深信祥瑞符應樂此不疲斥為悖祖忘本：

> 臣竊見陛下執政以來，陰陽不調，五星失晷，職司不忠，奸黨相扶，是陛下不遵先帝之所致。夫王者之興，受之於天，脩之由德，豈在宮乎？而陛下不諮之公輔，便盛意驅馳，六軍流離悲懼，逆犯天地，天地以災，童歌其謠。縱令陛下一身得安，百姓愁勞，何以用治？此不遵先帝一也。[30]

從以上陳壽所挑選出的文獻內容不難看出，孫晧種種脫序的行為已讓孫吳眾臣對其失去的信任與擁護，尤其賀邵言及孫晧在尚未登位時還曾韜光養晦、禮賢士林，但即位後竟馬上原形畢露：「晧既得志，麤暴驕盈，多忌諱，好酒色，大小失望。(濮陽)興、(張)布竊悔之。或以譖晧(元興元年)十一月，誅興、布。」[31]連當初護駕登基首功的濮陽興與張布都難逃毒手了，更何況其他一般大臣。故從上述種種孫晧失序的行政舉措，再參考陳壽對《三國志》〈吳書〉內容上的史料汰裁與編排，則陳壽刻意讓吳國眾臣的上疏作為自己對孫晧評論之代言，不得不讚嘆其筆法之精妙，然若因此而認為陳壽藉此保證了三國史著作的客觀性與公正性，[32]倒毋寧說是陳壽藉其

(403-444)著，南朝梁・劉孝標注，余嘉錫(1884-1955)箋疏，周祖謨(1914-1995)、余淑宜整理，《世說新語箋疏》(臺北：華正書局，2003 年)，冊上，頁 537-538。但這正落實了本文主張在六朝南北對立的歷史現況下，孫盛必然貶斥孫晧的原因。

[26] 《三國志》，卷 65〈吳書・華覈傳〉，頁 1466-1467。

[27] 《三國志》，卷 58〈吳書・陸抗傳〉，頁 1358。

[28] 《三國志》，卷 65〈吳書・賀邵傳〉，頁 1456。

[29] 《三國志》，卷 65〈吳書・賀邵傳〉，頁 1458。

[30] 《三國志》，卷 61〈吳書・陸凱傳〉，頁 1404。

[31] 《三國志》，卷 48〈吳書・三嗣主・孫晧傳〉，頁 1163。

[32] 李純蛟在〈三國志的史學〉中指出：「陳壽卓越的史識，就在於他是實事求是地看待三國的歷史地

所精心挑選的歷史文獻，透露出貶抑孫吳政權的幽微心曲。

(二)裴松之《三國志注》中所引吳國史書對孫晧形象的隱惡揚善

事實上當陳壽撰著《三國志》時有關曹魏(220-265)、孫吳的史料實際上還曾參考了雙方的國史：王沈的《魏書》與韋昭(204-273)的《吳書》，[33]不過陳壽本身一方面既是蜀漢(221-263)遺民，另一方面又是由蜀入晉的新仕成員，這種雙重身份勢必對其著史的態度產生影響。[34]在上文所列的諸家學者對於孫晧的分析中，顯然對於《陳志》持全盤接受的立場，卻未曾考慮到漢末三國時期複雜的政治局勢，也未曾顧慮處在南北對立下各國史家對於本國專美與對敵國醜化的著史模式，而忽略了在《陳志》中可能也蘊含著陳壽個人偏頗的史觀，使得陳壽所塑造出的孫晧形象已遭定型為無惡不作且毫無悔意的暴君。故後世對於三國史研究所側重的史料來源—陳壽《三國志》，是否能真實呈現出三國史之原貌便值得再三考慮。[35]

而就《裴注》中對孫晧的記載，世期所搜集的史料計有：

1.《江表傳》；
2.《楚國先賢傳》；
3.《吳錄》；
4.《吳歷》；
5.《環氏吳紀》；
6.《 會稽邵氏家傳》；
7.《 會稽典錄》；
8.《漢晉春秋》；
9.《吳書》；
10.裴松之自己的考辨。

檢視上列《裴注》引用的 9 種書目，其中《江表傳》、《吳錄》、《吳歷》、與《吳書》這四本因具有南北對立下的南人立場，故對孫晧還保存有少許正面的評價。《江表傳》為西晉(266-316)虞溥所編撰，[36]不過虞溥雖是西晉派駐至鄱陽的內史疆臣，但其《江表傳》的內容卻完全采錄以江東地區為敘述立場的地方史料，故孫盛曾譏此書為「吳人專美之詞」，[37]即可清楚地看出《江表傳》中濃厚的地方意識。[38]《吳錄》則為孫

位，而沒有封建史家通常具有的那種『正統』的偏見。」見氏著，《三國志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2 年)，頁 75。然而本文認為陳壽對於史料的剪裁與選擇，實際上就已經流露出他尊蜀漢，貶魏、吳的偏見。

[33] 李純蛟在其書中便曾分析道：「當時一些史家，如《魏書》作者王沈、《魏略》作者魚豢、《吳書》作者韋昭等，由於堅持從維護一己的割據集團的利益出發，或以曹氏為正統，蜀、吳為僭偽；或以孫氏為中心，蜀、魏為附屬，因而不可避免出現存己廢彼，導致三國史記載的偏缺不全。」同前注，頁 67。

[34] 王文進在其〈論陳壽《三國志》史學儒玄結構的糾結〉一文中曾指出：「考慮政治變動對陳壽所造成的書寫壓力，而忽視《三國志》本為私家修撰，《晉書》僅載範頵上書建議請人抄錄，卻沒有進一步探究陳壽自己對作品是否有公開之意願？而蜀漢亡國後，其士人入晉(西晉，265-316) 的心理變化，在實質上更牽涉著陳壽對《三國志》創作之態度。」發表於「第三屆儒道國際學術研討會-魏晉南北朝」論文(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2007 年)，頁 6-7。

[35] 參王文進，〈《江表傳》的南方立場與東吳意象—裴松之《三國志注》的嶄新視角〉，頁 3-7。

[36] 《晉書》，卷 82〈虞溥傳〉：「虞溥字允源，高平昌邑人也。……稍遷公車司馬令，除鄱陽內史。……(溥)注《春秋經》、《傳》，撰《江表傳》及文章詩賦數十篇。卒於洛，時年六十二。子勃，過江上《江表傳》於元帝，詔藏於祕書。」見《晉書》，頁 2141。

[37] 《三國志》，卷 32〈蜀書・先主傳注〉引孫盛曰：「《江表傳》之言，當是吳人欲專美之辭。」見《三國志》，頁 879。

吳遺民張勃所作，[39]劉孝標(462-521)在《世說新語》中嘗引《吳錄》〈士林〉曰：「吳郡有顧、陸、朱、張，為四姓。三國之間，四姓盛焉。」[40]其中之張氏正為張勃之族，足見其敘史立場必然偏袒南方吳地。而《吳歷》的作者胡沖，據《三國志》〈吳書・胡綜傳〉曰：「胡綜字偉則，汝南固始人也。……赤烏六年卒，子沖嗣。」，[41]可知胡氏本隸籍北方，在漢末才避難江東，並成為吳國的儒學世族，故其論史亦必然也會偏袒南方吳國。而韋昭的《吳書》，《隋書》〈經籍志〉、《新唐書》〈藝文志〉皆目為正史，[42]但《舊唐書》〈經籍志〉則視為偽史，[43]據劉知幾(661-721)所言指出，韋昭《吳書》乃奉孫權(182-252)詔而作，[44]則可知本書實為吳國正史，故此書必然存在「揚吳抑蜀」的特性。[45]上列對這四本文獻的背景分析，可幫助瞭解這四本書中所具有的偏袒孫吳政權之立場，不但有助於我們掌握更多層次的孫晧形象，也將可發現身為吳國立場的史家如何替孫晧找到值得稱讚之處。

明末清初劉體仁(1624-1684)便曾認為，史書中對於孫晧登位初年之善政「實皆為吳人之諛詞」，[46]劉氏所持論的文獻依據，其實就在《裴注》中所引用的《江表傳》：

> 晧初立，發優詔，恤士民，開倉稟，振貧乏，科出宮女以配無妻，禽獸擾於苑者皆放之。當時翕然稱為明主。[47]

前文已經提及，《江表傳》雖是西晉疆臣虞溥所編撰，但因其內容採自吳地士民，故盡是對孫吳政權的懷念與褒美，如其在描述赤壁之戰時劉備(161-223)見到周(175-210)只帶三萬援兵時驚呼過少，但周瑜卻是信心滿滿地認為已足夠擊敗曹(155-220)八十萬大軍，孫盛認為這則記載充分顯示吳國百姓欲專美並誇大自己本國英雄周瑜在赤壁之戰中的功勞，也譏諷《江表傳》的虛誇不實。[48]而劉勰(465-532)也曾論及《江表傳》：「及魏代三雄，記傳互出。《陽秋》、《魏略》之屬，《江表》、《吳錄》之類，或激抗難徵，或疏闊寡要。」[49]顯示其對《江表傳》歷史性之真實並不推崇，然而這些

---

[38] 盧弼(1876-1967)《三國志集解》，卷 1〈魏書・武帝紀〉：「《舊唐志・雜史類》：《江表傳》五卷，虞溥撰。《新唐志・雜史類》作『五卷』；《雜傳記類》作『三卷』。《魏志・三少帝紀》注云：『鄱陽內史虞溥著《江表傳》，粗有條貫。』邵博《聞見後錄》曰：『予官長安時，或云鄠杜民家有《江表傳》，焚之；世今無此書矣。』章宗源曰：『此書裴松之徵引最多，皆述魏、蜀、吳事，而吳事尤詳。』沈家本曰：『《江表傳》所錄，有漢末人；書名江表，故詳於吳。』」見盧弼集解，錢劍夫整理，《三國志集解》(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年)，頁 153。

[39] 據《史記》，卷 66〈伍子胥列傳・索隱〉曰：「張勃，西晉人，吳鴻臚嚴之子也，作《吳錄》，裴氏注引之是。」見漢・司馬遷(145B.C.-86B.C.)撰，南朝宋・裴駰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唐・張守節正義，《史記》(點校本，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頁 2173。

[40] 引文見《世說新語》，中卷下〈賞譽第八・注〉，《世說新語箋疏》，冊上，頁 491。

[41] 《三國志》，卷 62〈吳書・胡綜傳〉，頁 1418。

[42] 《隋書》，卷 33〈經籍二・史部〉：「《吳書》二十五卷，韋昭撰。」見《隋書》，頁 955。又《新唐書》，卷 58〈藝文二・乙部〉：「韋昭《吳書》五十五卷。」見北宋・宋祁(996-1061) ，北宋・歐陽修(1007-1072)撰，《新唐書》(點校本，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頁 1455。

[43] 《舊唐書》，卷 46〈經籍上・乙部〉：「《吳書》五十五卷，韋昭撰。」見後晉・劉昫(887-946)等撰，《舊唐書》(點校本，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頁 1992。

[44] 引文見唐・劉知幾著《史通》，卷 12〈外篇・古今正史〉。參清・浦起龍(1679-1762)通釋，王煦華整理，《史通通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年)，頁 322。

[45] 清・章宗源《隋書經籍志考證》曰：「《先主傳注》載鄭泉使蜀，謂昭烈自名未合天下之議，備甚慚恧。意在揚吳抑蜀。」收錄於二十五史刊行委員會編，《二十五史補編》(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冊四，頁 4947。

[46] 清・劉體仁，《通鑑箚記》(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4 年)，頁 241-242。

[47] 《三國志》，卷 48〈吳書・三嗣主・孫晧傳注〉引虞溥《江表傳》，頁 1163。

[48] 《三國志》，卷 32〈蜀書・先主傳注〉引虞溥《江表傳》，頁 879。

[49] 南朝梁・劉勰撰，周振甫(1911-2000)注，《文心雕龍注釋》(臺北：里仁書局，1998 年)，〈史傳第

歷來對《江表傳》性質的批評，卻是本文認為彌足珍貴的線索，就因為《江表傳》具有專美吳國歷史的特色，也才能讓後世對於三國孫吳政權的歷史能不受限於陳壽的一家之言，就以孫晧初年善政的資料而言，在《陳志》的本文中根本毫無線索，若非《裴注》替後世保留了稱讚孫晧之德的《江表傳》，孫晧的歷史形象也就失去多重的折射機會。

而在《裴注》中還曾出現其他對於孫晧並非負面批評的記錄，如張勃的《吳錄》中便記載孫晧對吳國諍臣范慎的耐心：

> 慎字孝敬，廣陵人，竭忠知己之君，纏緜三益之友，時人榮之。著論二十篇，名曰《矯非》。後為侍中，出補武昌左部督，治軍整頓。孫晧移都，甚憚之，詔曰：「慎勳德俱茂，朕所敬憑，宜登上公，以副眾望。」以為太尉。慎自恨久為將，遂託老耄。軍士戀之，舉營為之隕涕。[50]

這則文獻的珍貴處在於，與《陳志》中描述孫晧如何虐殺吳國賢士臣民的印象頗有出入：

> 初，晧每宴會羣臣，無不咸令沈醉。置黃門郎十人，特不與酒，侍立終日，為司過之吏。宴罷之後，各奏其闕失，迕視之咎，謬言之愆，罔有不舉。大者即加威刑，小者輒以為罪。後宮數千，而採擇無已。又激水入宮，宮人有不合意者，輒殺流之。或剝人之面，或鑿人之眼。岑昏險諛貴幸，致位九列，好興功役，眾所患苦。是以上下離心，莫為晧盡力，蓋積惡已極，不復堪命故也。[51]
>
> (王)蕃體氣高亮，不能承顏順指，時或迕意，積以見責。甘露二年，丁忠使晉還，晧大會群臣，蕃沈醉頓伏，晧疑而不悅，舉蕃出外。頃之請還，酒亦不解。蕃性有威嚴，行止自若，晧大怒，呵左右於殿下斬之。[52]

無論孫晧的耐性是裝模作樣還是迫於時勢，但對立足於吳國立場著史的張勃而言，其對孫晧的觀察視角便與蜀漢遺民的陳壽有所落差，從孫晧提陞范慎為太尉而范慎隨即告老還鄉之舉動可知此實孫晧為奪其兵權，若對照《陳志》所描述的孫晧虐殺大臣的故事，顯然在《吳錄》中孫晧的形象明顯更加心懷慈悲。然而孫晧殘殺臣民的名聲北地晉廷也早有耳聞，故在《裴注》中即註記一則故事：

> 吳平後，晉侍中庾峻等問晧侍中李仁曰：「聞吳主披人面，刖人足，有諸乎？」仁曰：「以告者過也。君子惡居下流，天下之惡皆歸焉。蓋此事也，若信有之，亦不足怪。昔唐、虞五刑，三代七辟，肉刑之制，未為酷虐。晧為一國之主，秉殺生之柄，罪人陷法，加之以懲，何足多罪！夫受堯誅者不能無怨，受桀賞者不能無慕，此人情也。」又問曰：「云歸命侯乃惡人橫睛逆視，皆鑿其眼，有諸乎？」仁曰：「亦無此事，傳之者謬耳。曲禮曰視天子由袷以下，視諸侯由頤以下，視大夫由衡，視士則平面，得游目五步之內；視上於衡則傲，下於帶則憂，旁則邪。以禮視瞻，高下不可不慎，況人君乎哉？視人君相迕，是乃禮所謂傲慢；傲慢則無禮，無禮則不臣，不臣則犯罪，犯罪則陷不測矣。正使有之，將有何失？」[53]

這則故事如實呈現出晉、吳兩國朝臣各自所秉持的政治立場關涉其對孫晧形象的言論，雖然李仁已是亡國之臣，但顯然專美祖國依舊存在於其意識之中，是以庾峻刻

十六〉，頁 295。

[50] 《三國志》，卷 59〈吳書・孫登傳注〉引張勃《吳錄》，頁 1363-1364。

[51] 《三國志》，卷 48〈吳書・三嗣主・孫晧傳〉，頁 1173。

[52] 《三國志》，卷 65〈吳書・王蕃傳〉，頁 1453。

[53] 《三國志》，卷 48〈吳書・三嗣主・孫晧傳注〉引裴松之自注，頁 1174。

意在朝臣之間揶揄孫晧變態般之暴虐行徑，然李仁卻憑藉重塑《禮記》義旨來對孫晧非人獸行之強辭奪理，然也意味著李仁對於故國之君諱惡揚善的史觀態度。

而同樣保留對孫晧褒美之辭的還有韋昭《吳書》，這則故事是記載孫晧請巫者為生父舉行祭祀法會：

> 比(孟)仁還，中使手詔，日夜相繼，奉問神靈起居動止。巫覡言見(孫)和被服，顏色如平日，晧悲喜涕淚，悉召公卿尚書詣闕門下受賜。[54]

根據《陳志》可知此事起於孫晧為其父，也就是故孫權太子孫和(224-253)立太廟：「寶鼎二年七月，使守大匠薛珝營立寢堂，號曰清廟。十二月，遣守丞相孟仁、太常姚信等備官僚中軍步騎二千人，以靈輿法駕，東迎神於明陵。晧引見仁，親拜送於庭。靈輿當至，使丞相陸凱奉三牲祭於近郊，晧於金城外露宿。明日，望拜於東門之外。其翌日，拜廟薦祭，歔欷悲感。比七日三祭，倡技晝夜娛樂。有司奏言『祭不欲數，數則黷，宜以禮斷情』，然後止。」[55]陳壽將整個典禮流程詳細記述，但卻以吳國大臣勸諫孫晧不要鋪張過度作結，顯然陳壽有意放大孫晧奢侈淫祀之壞政。與此相比，韋昭在《吳書》中記錄巫者突然看見孫和復生影像之花絮，強調孫晧之孝心連天帝俱為之動容，或也暗含孫晧與天之感應可為其登基之正統性加以背書。然而這件事還可在胡沖的《吳歷》中見到餘波：

> 孫晧即位，詔曰：「故僕射屈晃，志匡社稷，忠諫亡身。封晃子緒為東陽亭侯，弟幹、恭為立義都尉。」[56]

屈晃是當初勸諫孫權不要輕易更動太子的諍臣，[57]與胡沖同為自北地南下避難之士族[58]，胡沖便於《吳歷》中特別記載其勸孫權勿擅易嗣君之諫：「晃入，口諫曰：『太子仁明，顯聞四海。今三方鼎跱，實不宜搖動太子，以生眾心。願陛下少垂聖慮，老臣雖死，猶生之年。』叩頭流血，辭氣不撓。權不納晃言，斥還田里。」[59]可知孫晧追封屈晃，應也屬於追祀乃父孫和的一部分，故胡沖對於孫晧之觀察視角，實亦涉及陳壽有意忽略之處，反觀陳壽所錄孫權杖流屈晃之懲，卻在胡沖《吳歷》中毫無記載。顯然，胡沖不僅要褒美同州里之賢者，更要顧及替孫權諱惡褒美的敘史筆法，而這種心態也可由其書寫孫晧追封屈晃一事得到更進一步的確認。

故由以上的分析可知，《陳志》本身與《裴注》中所引用的吳國史籍各書的作者，在論述吳國歷史的角度與心態是有所差異的，陳壽認為孫晧是一無可救藥的暴君，甚至認為其應該以死來向吳國臣民謝罪，投降西晉後竟還受封為歸命侯實在天理不彰，然而陳壽面對自己蜀漢末主也同樣投降魏廷而獲封湯沐之舉，卻不認為可恥或氣憤，顯然這中間暗藏著對於祖國之君隱惡揚善之心態的差異。故同樣的心態亦可映照出吳國史籍與史家的著作意識，無論是陳壽或是西晉北士，均將孫晧描述為足肩桀、紂，毫無悔過之意的暴君。而在《江表傳》中所留存的孫晧自懺之詞，雖無法確信為其親言，但從中所謂：「孤末德，嗣守成緒，不能懷集黎元，多為咎闕，

---

54 《三國志》，卷 59〈吳書・孫和傳注〉引韋昭《吳書》，頁 1371。

55 《三國志》，卷 59〈吳書・孫和傳〉，頁 1371。

56 《三國志》，卷 59〈吳書・孫和傳注〉引胡沖《吳歷》，頁 1370。

57 《三國志》，卷 59〈吳書・孫和傳〉曰：「於是驃騎將軍朱據、尚書僕射屈晃率諸將吏泥頭自縛，連日詣闕請(釋孫)和。權登白爵觀見，甚惡之，敕據、晃等無事忿忿。權欲廢和立亮，無難督陳正、五營督陳象上書，稱引晉獻公殺申生，立奚齊，晉國擾亂，又據、晃固諫不止。權大怒，族誅正、象，據、晃牽入殿，杖一百，竟徙和於故鄣，羣司坐諫誅放者十數。」同前註，頁 1369。

58 參註 41。

59 《三國志》，卷 59〈吳書・孫和傳注〉引裴松之註記：「晃，汝南人。」同註 56，頁 1370。

以違天度。……天匪亡吳，孤所招也。」[60]與「邊側小人，因生酷虐，虐毒橫流，忠順被害。闇昧不覺，尋其壅蔽，孤負諸君，事已難圖，覆水不可收也。」[61]若與陳壽在《孫晧傳》所作的評論相比，實在無法相信出自孫晧之口，然而《江表傳》是吳國遭到滅亡後西晉官員虞溥來到吳地所蒐集的士民言論，因此上述諸多暴政項目實可視作吳地故眾對孫晧失政之總評，但緊隨著「今大晉平治四海，勞心務於擢賢，誠是英俊展節之秋也。管仲極讐，桓公用之，良、平去楚，入為漢臣，舍亂就理，非不忠也。莫以移朝改朔，用損厥志。」[62]則可知當西晉平吳之後反借孫晧之口對吳國故地百姓進行招降之宣傳，則可見孫晧在吳國士民心目中絕非僅如陳壽所刻畫為暴虐無道之君，在故國之思的催化下，也開始出現對故主加以修飾，保留祖國尊嚴的言論。

因此從《陳志》與《裴注》引書中所呈現孫晧形象的差異，也就間接證明瞭在三分歸晉後三國史解釋主導權的激烈爭奪，如同《晉書》中吾彥力保祖國尊嚴的努力：

> (晉武)帝嘗從容問薛瑩曰：「孫晧所以亡國者何也？」瑩對曰：「歸命侯臣晧之君吳，昵近小人，刑罰妄加，大臣大將無所親信，人人憂恐，各不自安，敗亡之釁，由此而作矣。」其後帝又問彥，對曰：「吳主英俊，宰輔賢明。」帝笑曰：「君明臣賢，何為亡國？」彥曰：「天祿永終，曆數有屬，所以為陛下擒。此蓋天時，豈人事也！」[63]

同是吳國遺臣，史官薛瑩所言則遭到後世譏嘲無識之徒[64]，吳將吾彥卻竭力維持對故國之思的尊嚴，也顯示出在吳國滅亡後，孫吳遺民與北地晉臣對於孫晧形象與孫吳歷史之解釋權激烈競爭的程度。

三、六朝志怪小說、佛教傳記對孫晧形象之扭轉

(一)志怪小說因果感應故事對孫晧自懺形象的構塑

不過上述各種歷史文獻即使各有時代、地域、政權之差異所造成的史觀異同，但各書對於孫晧的評價基本上均仍認為其德行有虧，而使孫晧的歷史定位被指向了暴虐無道之亡國君主。然而事實上有關孫晧的歷史記載，還曾出現在佛教系統下的史學資料，而與一般中國傳統的歷史文獻中所描述的孫晧形象又產生了差異。

目前可見記載孫晧與佛教關係的最早文獻應是劉義慶的《宣驗記》：

> 吳主孫晧，性甚暴虐，作事不近人情。與婇女看治園地，土下忽得一軀金像，形相麗嚴。晧令置像廁傍，使持屏籌。到四月八日，晧乃尿像頭上，笑而言曰：「今是八日，為爾灌頂。」對諸婇女，以為戲樂。在後經時，陰囊忽腫。疼痛壯熱，不可堪任。自夜達晨，苦痛求死。名醫上藥，治而轉增。太史占曰：「犯大神所為。」敕令祈禱靈廟；一禱一劇。上下無計。中宮有一宮人，常敬信佛，兼承帝之愛，凡所說事，往往甚中，奏云：「陛下求佛圖未？」晧問：「佛大神邪？」女曰：「天上天下，尊莫過佛。陛下前所得像，猶在廁傍；

---

[60] 《三國志》，卷 48〈吳書・三嗣主・孫晧傳注〉引虞溥《江表傳》，頁 1176-1177。
[61] 同前註，頁 1177。
[62] 同前註，頁 1177。
[63] 《晉書》，卷 57〈吾彥傳〉，頁 1562。
[64] 胡三省《資治通鑑注》，卷 81〈晉紀三・武帝太康元年〉云：「有學而無識，此薛瑩所以不及吾彥也。」見《資治通鑑》，頁 2569。

請收供養，腫必立差。」晧以痛急，即具香湯，手自洗像，置之殿上，叩頭謝過，一心求哀。當夜痛止，腫即隨消。即於康僧會受五戒，起大市寺，供養眾僧也。[65]

根據釋法琳(572-640)《辨正論》可知：「宋臨川王義慶、宋彭城王義康、宋南譙王義宣、宋臨川嗣王道規、宋建安王休仁。宋世諸王，並懷文藻，大習佛經。每月六齋，自持八戒，篤習文雅，義慶最優。炙輠不窮，霞明日朗，懸河無竭，雨散煙飛。閤內夫娘，並令修戒；麾下將士，咸使誦經。著《宣驗記》讚述三寶。」[66]而從上述引用的故事可知，孫晧褻瀆佛像正是觸犯毀壞三寶之罪，故著書宗旨用於「讚述三寶」的《宣驗記》，對此事的記載正好符合其宣明因果應驗的輔教性質。[67]而《宣驗記》除了記載孫晧褻瀆佛像之事外，還另記了孫晧欲誅滅沙門之舉：

孫晧時，有王正辯上事，言：「佛法宜滅，中國不利胡神。」晧便下詔集諸沙門，陳兵圍守，欲行誅廢之事。謂僧會法師曰：「佛若神也，宜崇之。若其無靈，黑衣一日同命。」僧或縊死，或逃於外。會乃請齋，期七日現神。以銅鉢盛水，置庭中。中食畢，而曦光輝曜，忽聞庭鉢鏘然有聲。忽見舍利，明照庭宇，浮於鉢上。晧及大眾前看，駭愕失措。離席改容而進。會曰：「陛下使孟賁之力，擊以百鈞之槌，金剛之質，終不毀破。」晧如言。請先經唄禮拜，散華燒香。歌唱曰：「誠運距慈氏，來津未絕，則法輪將轉，徹於靈塗；威神不少，宜現今日。不然，則三寶永絕。」言畢，壯士運槌生風，觀者顫慄。而氣竭槌碎，舍利不損。光明挺出，輝采充盈。晧敬伏投誠，勤營齋講。此塔在建康大市北。後猶光瑞。[68]

雖然這則故事在日後的僧祐《出三藏記集》與慧皎的《高僧傳》都轉為康僧會對孫權示現神異的情節，[69]但顯然在《宣驗記》中的目的，是要將孫晧塑造成一褻瀆佛法三寶之人，再藉由高僧康僧會示現舍利子之神蹟，與治療孫晧因瀆佛所遭到的病傷之警，令其自發懺悔、誠心向佛，也揭示出孫晧的形象在佛教弘法史觀的系統中，已經從傳統中國史家就政治正統或儒家道德價值的立場，集中批判孫晧怙惡不悛的敗德劣行之視角，轉變成為深受佛法感化而自知懺悔改過的正信信徒。這種敘述模式，顯然正如釋道世所云：「古今善惡禍福徵祥，廣如《宣驗》、《冥祥》、《報應》、《感通》、《冤魂》、《幽明》、《搜神》、《旌異》、《法苑》、《弘明》、《經律異相》、《三寶徵應》、《聖跡歸心》、《西國行傳》、《名僧》、《高僧》、《冥報》、《拾遺》等，卷盈數百，不可備列，傳之典謨，懸諸日月，足使目睹，當猜來惑。」[70]目的即在於揭示古今善惡禍福的因果報應之驗跡，以作為輔助佛法宣化之工具。

在劉義慶《宣驗記》之後，有關孫晧的文獻還分別出現在釋僧祐《出三藏記集》〈康僧會傳〉、釋慧皎《高僧傳》〈魏吳建業建初寺康僧會〉、以及殷芸的《小說》，與侯白的《旌異記》。若按照其成書時間順序可知，已於天監十四年(515)前即刊行的《出三藏記集》為四書之中最早的文獻，[71]而約完成於天監十三(514)至十五年(516)

---

[65] 魯迅，《古小說鉤沉》(濟南：齊魯書社，1997 年)，頁 272。

[66] 唐・釋法琳，《辨正論》，《大正新脩大藏經》，卷三〈十大奉佛上篇〉，冊 52，頁 504。

[67] 李劍國，《唐前志怪小說史》(修訂本，天津：天津教育出版社，2005 年)，頁 471。

[68] 參《古小說鉤沉》，頁 272。

[69] 但流傳到唐人許嵩所編的《建康實錄》，則僅保留了「(黃龍十年)胡人康僧會入境，……其言佛〔教〕滅度已久，唯有舍利可以求請。」見唐・許嵩，張忱石點校，《建康實錄》(北京：中華書局，2009 年)，冊上，頁 54。刪汰了神通情節，則更突顯釋典與儒卷對宗教認知的態度差異。

[70] 唐・釋道世，《法苑珠林》，《大正新脩大藏經》，卷 5〈六道篇第四・諸天部報謝部第四・感應緣〉，冊 53，頁 303。

[71] 據蘇晉仁、蕭鍊子在《出三藏記集・緒言》中曰：「按本書卷十二所載，此書原為十卷，當撰於齊

間的殷芸《小說》緊接其次，[72]再來則是完成於天監十八年(519)以後的釋慧皎《高僧傳》，[73]而四書中最晚出的著作即是隋代侯白的《旌異記》。不過殷芸的《小說》在《隋書》〈經籍三〉中被置於「子部小說類」，[74]反而是侯白的《旌異記》乃目為「史部雜傳類」，[75]可知在六朝至隋唐的文獻觀念中，記錄親身見聞的感應記，[76]比鈔撮眾書而成的史乘筆記之可信度更高。[77]而據《梁書》〈殷芸傳〉：「殷芸字灌蔬，陳郡長平人。性倜儻，不拘細行；然不妄交遊，門無雜客。勵精勤學，博洽羣書。」[78]與《北史》〈文苑傳〉：「開皇中，又有魏郡侯白，字君素，好學有捷才，性滑稽，尤辯俊。舉秀才，為儒林郎。通侻不持威儀，好為俳諧雜說。」[79]可知兩人皆非僧侶，但在其著中均記載了孫晧褻辱佛像的故事，只是《小說》僅曰：

> 孫晧初立，治後園，得一金像，如今之灌頂佛。未暮，晧陰痛不可堪。采女有奉法者，啟晧取像，香湯浴之，置殿上，燒香懺悔，痛即便止。

而《旌異記》則較為詳細：

> 吳時，於建業後園平地獲金像一軀，討其本緣，即是周初育王所造，鎮於江府也；何以知然？自秦漢魏未有佛法南達，何得有像埋瘞於地？孫晧得之，素未有信，不甚尊重，置於廁處，令執屏籌。至四月八日，晧如廁，戲曰：「今是八日浴佛時！」遂尿頭上。尋即通腫，陰處尤劇，痛楚號叫，忍不可禁。太史占曰：「犯大神聖所致。」便遍祀神祇，並無效應。宮內伎女，素有信佛者，曰：「佛為大神，陛下前穢之，今急，可請耶？」晧信之，伏枕歸依，懺謝尤懇，有頃便愈。遂以馬車迎沙門僧會入宮，以香湯洗像，慚悔殷重，廣修功德於建安寺，隱痛漸愈也。[80]

二者之差別在於有無敘述孫晧日後感悟懺悔之事。前者據余嘉錫之考證可知殷芸所記的故事實皆有出處，[81]余氏也指出上述孫晧瀆佛之故事原書乃出於：「志咸《徹心

代，是乃本書之原型。入梁以後，不斷有資料出現，僧祐乃陸續有所增益，其卷次、結構亦有所變更，如卷十二雜錄，與前六卷經序的體制迥不相侔，顯係後來所補入，漸次擴展成為十五卷次。《長房錄》卷十一載：『《華林佛殿眾經目錄》四卷，天監十四年勑安樂寺沙門釋僧紹撰。紹略取祐《三藏集記》目錄分為四色，餘增減之，見《寶唱錄》。』由此可證天監十四年以前，本書已行世。」見南朝梁・釋僧祐，蘇晉仁、蕭鍊子校點，《出三藏記集》(北京：中華書局，2003 年)，頁 10-11。

[72] 羅寧，〈從《殷芸小說》看六朝小說觀念〉，《漢唐小說觀念論稿》(成都：巴蜀書社，2009 年)，頁 139。

[73] 參紀贇，《慧皎《高僧傳》研究》，頁 33-34。

[74] 《隋書》，卷 34〈經籍三・子部〉，頁 1011。

[75] 《隋書》，卷 33〈經籍二・史部〉，頁 981。

[76] 「感應記」的親歷性質，可藉王國良對王琰《冥祥記》之研究為證：「王琰從小供奉觀世音金像，屢現神蹟，迭有靈驗，……《冥祥記》是一部屬於集成式的佛教應驗錄，除了撰者王琰本人的見聞記載之外，前期的有關書籍或單篇文章，都可能搜羅列入其中。」見氏著，《冥祥記研究》(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9 年)，頁 4-24。

[77] 清・姚振宗《隋書經籍志考證》曰：「(殷芸《小說》)殆是梁武帝作《通史》時，凡不經之說為《通史》所不取者，皆令殷芸別集為《小說》。是《小說》因《通史》而作，猶《通史》之外乘。」見《二十五史補編》，冊四，頁 5537。

[78] 隋・姚察(533-606)，唐・姚思廉(557-637)、魏徵(580-643)合撰，《梁書》(點校本，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卷 41〈殷芸傳〉，頁 596。

[79] 唐・李延壽，《北史》(點校本，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卷 83〈文苑・李文博傳附侯白傳〉，頁 2807。

[80] 《古小說鉤沉》，頁 344。

[81] 余嘉錫於《殷芸小說輯証》中指出：「考芸所纂集，皆取之故書雜記，每條必注書名(原注：《續談助》及《說郛》所引尚存其原式，他書則逕刪去。)體例謹嚴，與六朝人他書隨手抄撮不著出處者不同。」參周祖謨編，《余嘉錫文史論集》(長沙：岳麓書社，1997 年)，頁 259。

記》。志咸當是僧名，《徹心記》未見著錄，其事見《高僧傳・一・康僧會傳》，視此為詳，蓋亦采之志咸書也。」[82]至於侯白的故事來源已無法考索，但魯迅曾於《古小說鉤沉》註記鈔自《法苑珠林》，[83]可知侯白的版本實已受到釋教系統之接納而收編。故兩則文獻均透露出在劉義慶之後，孫晧瀆佛而遭報的故事其實是一則相當流行的感應事例，不過《小說》未載孫晧懺悔行徑之因已無從考索，但藉由《法苑珠林》收錄侯白的版本可以推知，在南朝以來的釋教史觀中，視孫晧瀆佛遭報，後又得高僧康僧會之感化而受戒皈依、誠心悔過，乃是佛法東傳過程中確切的史實，即意味著孫晧此事已被釋典視為信史。[84]

從上述文獻可見與陳壽以來史學系統終以國事立場描述孫晧之差異，轉由佛家因果報應與三寶冥驗的故事視角出發，則孫晧由瀆褻三寶，到日後的感化自懺而受戒皈依，卻是現成的佛法宣化的最佳教材，使得在佛教故事與正史之間不同的著書動機與史觀下，令孫晧的形象由過去受儒家道德觀點主宰的狂惡之人，扭轉為改過遷善、皈依三寶的正信之徒。

(二)僧祐與慧皎藉孫晧受戒皈依之事突顯康僧會的弘法之功

原本孫晧難能可貴的懺悔形象，僅出現在偏袒孫吳政權的《江表傳》中，但到了佛教系統的歷史文獻裡，卻成為襯托高僧宣教弘法的重要角色。與上述所引用三份未曾出家者所記之孫晧感應故事相比，真正出家的方外之士更加強調高僧康僧會如何感化孫晧的過程。在早於慧皎《高僧傳》刊行之僧祐《出三藏記集》中，於「列傳述則伊人之風可見」[85]的僧傳卷中，便對康僧會如何感化頑劣孫晧作出相當詳細的說明：

> 至孫晧昏虐，欲燔塔廟。群臣僉諫，以為佛之威力不同餘神。康會感瑞，大皇創寺。今若輕毀，恐貽後悔。晧悟，遣張昱詣寺詰會。昱雅有才辯，難問縱橫，會應機騁辭，文理鋒出。自旦至夕，昱不能屈。既退，會送於門。時寺側有淫祀者。昱曰：「玄化既孚，此輩何故近而不革？」會曰：「雷霆破山，聾者不聞，非音之細。苟在理通，則萬裏懸應；如其阻塞，則肝膽楚越。」昱還，歎會才明，非臣所測，願天鑒察之。[86]

此段所述為孫晧欲毀孫吳境內的浮屠塔寺遭重臣反對，故孫晧遣張昱至康僧會寺所詰難，康僧會則成了捍衛吳地佛法之諍僧，使孫晧懾於其論而迎之入廷：

> 晧大集朝賢，以馬車迎會。會就坐，晧問曰：「佛教所明善惡報應，何者是耶？」會對曰：「夫明主以孝慈訓世，則赤烏翔面老人星見；仁德育物，則醴泉湧而嘉禾出。善既有瑞，惡亦如之。故為惡於隱，鬼得而誅之；為惡於顯，人得而誅之。《易》稱積惡餘殃，《詩》詠求福不回，雖儒典之格言，即佛教之明訓也。」晧曰：「若然，則周孔已明之矣，何用佛教？」會曰：「周孔雖言，略示顯近，至於釋教，則備極幽遠。故行惡則有地獄長苦，修善則有天宮永

---

[82] 同前注，頁 298。

[83] 《古小說鉤沉》，頁 344。而原書所錄則見唐・釋道世，《法苑珠林》，《大正新脩大藏經》，卷 13〈敬佛篇第六・觀佛部第三・感應緣〉，冊 53，頁 383。

[84] 對於「僧傳」與「信史」間的關係，可參考黃敬家的討論：「每一篇高僧傳記，都是一位高僧的宗教實踐史，同時也是佛教整體歷史的部份縮影，僧傳的內容具有宗教的特殊性，作為歷史的文獻，足以反映一個時代的佛教宗教現象。」見氏著，《贊寧《宋高僧傳》敘事研究》(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8 年)，頁 8。

[85] 釋僧祐，〈出三藏記集序〉，《出三藏記集》，頁 2。

[86] 《出三藏記集》，卷 13〈康僧會傳第四〉，頁 513-514。

樂。舉茲以明勸沮，不亦大哉！」晧當時無以折其言。[87]

這是康僧會第二次與孫吳政府論辯，但對象已換成君主孫晧親自下場，其中康僧會以漢儒星讖瑞應比附佛家善惡果報之說，亦本為僧會學說之特色，[88]但在此顯然其目的不僅於調和儒、釋雙方之義理，而是要強調佛法更勝於儒學之諦，[89]故僧祐記載這兩場論辯的過程，實際上也暗褒康僧會弘法與護教之功，使得孫晧及其重臣在僧傳系統下成為襯托高僧之德的重要配角。

不過顯然孫晧仍未完全信服於康僧會，於是以下這段褻瀆佛像的故事便不再僅止於過去「感應記」系統下因果報應之冥驗，僧祐加入康僧會說法感化冥頑不靈的孫晧，令其自懺與皈依，完成了對康僧會人格與神格之塑造：

> 晧雖聞正法，而昏暴之性不勝其虐。後使宿衛兵入後宮治園，於地中得一立金像，高數尺，以呈晧。晧使著廁前。至四月八日，晧至廁汙穢像，云灌佛訖，還與諸臣共笑為樂。未暮，陰囊腫痛，叫呼不可堪忍。太史占言，犯大神所為。群臣禱祀諸廟，無所不至，而苦痛彌劇，求死不得。婇女先有奉法者，聞晧病，因問訊云：「陛下就佛圖中求福不？」晧舉頭問：「佛神大耶？」婇女答：「佛為大聖，天神所尊。」晧心遂悟其語意。故婇女即迎像置殿上，香湯洗數十過，燒香懺悔。晧於枕上叩頭，自陳罪逆，有頃所痛即間。遣使至寺，問訊諸道人，能說經者令來見。僧會即隨使入。晧問罪福之由，會具為敷析，辭甚精辯。晧先有才解，欣然大悅，因求看沙門戒。會以戒文祕禁，不可輕宣，乃取《本業》百三十五願，分作二百五十事，行步坐臥，皆願眾生。晧見慈願致深，世書所不及，益增善意，即就會受五戒。旬日疾瘳，乃修治會所住寺，號為天子寺。宣敕宮內，宗室群臣，莫不必奉。會在吳朝，亟說正法，以晧性凶麁，不及妙義，唯敘報應近驗，以開諷其心焉。[90]

僧祐的描述其實與之前自劉義慶《宣驗記》以來的敘述大同小異，但在此僧祐增入康僧會為孫晧講解罪業福報之因由，則其史觀也已與劉義慶等人純粹宣揚報應之說有所區隔。因為在《宣驗記》中僅強調孫晧之歸佛經過而已，[91]但顯然在僧傳文本的體系下，孫晧已成為引出康僧會說法闡教之重要媒介，故僧祐《出三藏記集》與慧皎《高僧傳》為求突顯康僧會之宣教弘德，勢必要塑造出孫晧由毀佛壞法到懺罪正信的受法過程。

事實上慧皎在《高僧傳》中對康僧會的描述，實與僧祐毫無二致，但兩者間些微異同處，乃在於當孫晧聽從宮女所勸而誠心禮佛懺悔使怪疾瘳癒後，隨即「主動」再請康僧會入宮說法：「晧心遂悟具語意，故婇女即迎像置殿上，香湯洗數十過，燒香懺悔，晧叩頭於枕，自陳罪狀，有頃痛間，遣使至寺問訊道人，請會說法，會即隨入。」[92]但在僧祐處則是孫晧遣臣詢問沙門毀佛招致業報因果之理，且是康僧會主動前往吳宮解釋因果報應之事。顯見在慧皎的《高僧傳》中暗自提升康僧會之地位，而孫晧「主動」要求受戒之舉，更能突顯康僧會感化頑徒的功績可貴，連帶使孫晧

---

87 《出三藏記集》，卷 13〈康僧會傳第四〉，頁 514。

88 湯用彤指出：「支謙、康僧會系出西域，而生於中土，深受華化。譯經尚文雅，遂常掇拾中華名辭與理論，羼入譯本。」見氏著，《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增訂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1 年)，頁 80。

89 許抗生，〈略論三國時代的佛教思想〉，《佛教的中國化》(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8 年)，頁 31。

90 《出三藏記集》，卷 13〈康僧會傳第四〉，頁 513-514。

91 李豐楙，〈慧皎《高僧傳》及其神異性格〉，《誤入與謫降：六朝隋唐道教文學論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6 年)，頁 319。

92 《高僧傳》，卷 1〈譯經上・魏吳建業建初寺康僧會〉，頁 17-18。

也被扭轉過去遭到儒家史官所定塑的暴紂、虐桀之形象，成為懺愆悔過而皈依正信的佛教徒君王。

雖然湯用彤已指出《高僧傳》中有關康僧會與孫晧之間的故事偏離了史實，然而若將兩份僧傳文獻回歸到釋教弘法的史觀下，無論是僧祐還是慧皎，其扭轉孫晧形象之所以成為必要之筆，即為引導出康僧會在佛法東來之初傳教之功。

四、結論

孫晧於目前傳世最早版本之明嘉靖本《三國志通俗演義》中，[93]僅於最終卷「羊祜病中薦杜預」與「王濬計取石頭城」中亮相，[94]在「東原羅貫中，以平陽陳壽傳，攷諸國史，自漢靈帝中平元年，終于晉太康元年之事，留心損益，……文不甚深，言不甚俗，事紀其實，亦庶幾乎史。」[95]的敘事原則下，可說完全延續了陳壽《三國志》中仇吳立場所描述的孫晧形像，然而羅貫中卻在文中插敘了一段孫晧在晉廷請降儀式時的對話：

> 太康元年夏五月，晧登殿，稽首以見晉帝，帝賜坐，曰：「朕設此座待卿久矣！」晧曰：「臣於南方，亦設此座以待陛下。」[96]

然此段乃出自於司馬光《資治通鑑・晉紀・太康元年》，[97]顯然在演義系統的三國敘事中，除了延續陳壽《三國志》對孫晧負面形象之描述，實也受到裴松之《三國志注》中所蒐集相關吳國文獻對孫晧專美的影響，即使司馬光未對孫晧應答晉武帝之語做出任何評論，但在毛宗崗的評語中顯然認為孫晧在面對亡國之痛時反而比樂不思蜀的劉禪更有勇氣，即使也僅止於意氣輕薄之語，[98]可以看出進入民間故事的演義系統中，孫晧的形象又被後世文人轉化成對劉禪無能復國的譴責之鏡。相較於陳壽詠懷祖國而對劉禪不治一語責備的立場，顯然落差甚大，但卻已經可以看出，同樣一位帶領孫吳政權走向滅亡的君王孫晧，其形象卻在每一份不同作者、不同空間、與不同史觀之層層累積下，交錯映現出多元樣貌的歷史形象。[99]

陳壽《三國志》站在蜀、吳敵對立場，對於孫晧導致亡國的批判，顯然比對懷有故國之思而看待的劉禪苛刻許多，將其導向了十惡不赦、冥頑不靈的吳國罪人。然在裴松之《三國志注》中所保留的眾多江東史籍，如虞溥《江表傳》、韋昭《吳書》、

---

[93] 鄭振鐸(1898-1958)在〈三國志演義的演化〉中指出：「今所知的三國志通俗演義的最早刻本是有弘治甲寅(1494)庸愚子(金華蔣大器)及嘉靖壬午(1522)關中修髯子(關西張尚德)的二序的一本。這一個本子，通稱為弘治本，蓋因昔人曾抽去了嘉靖壬午修髯子的一序，僅存弘治甲寅庸愚子的一序之故。」收錄於氏著，《中國文學研究》(臺北：明倫出版社 1973 年)，頁 208。近年日人中川諭則指出毛宗崗批評本並非直接產生於嘉靖本，實還包含了在嘉靖本之後毛宗崗本以前的 32 種其他版本，可對鄭振鐸的觀點加以補充。參〔日〕中川諭著，林妙燕譯，《《三國志演義》版本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 年)，頁 14-24。

[94] 明・羅貫中著，《明弘治版三國志通俗演義》(嘉靖本，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79 年)，頁 995-1002。

[95] 明・蔣大器，〈三國志通俗演義序〉。見《明弘治版三國志通俗演義》，序頁 1-2。

[96] 見嘉靖本《明弘治版三國志通俗演義》，頁 1001。

[97] 見《資治通鑑》，頁 2569。

[98] 《三國演義・第一百二十回・薦杜預老將獻新謀 降孫晧三分歸一統・回目總評》：「『此間樂，不思蜀』之劉禪，以懦而稱臣；而『設此座以待陛下』之孫皓，以剛而屈首，則又大異。」但在文中隨句點評處則指孫晧「應對捷於劉禪，然只是南人輕薄嘴耳。」見明・羅貫中著，清・毛宗崗批評，《三國演義》(孟昭連等校點本，長沙：岳麓書社，2006 年)，頁 721。

[99] 英國史家卡爾(1892-1982)曾言：「只有當歷史學家要事實說話的時候，事實才會說話；由哪些事實說話、按照什麼秩序說話或者在什麼樣的背景下說話，這一切都是由歷史學家決定的。」見[英]卡爾(Edward Hallett Carr)著，陳恒譯，《歷史是什麼？》(北京：商務印書館，2007 年)，頁 93。

張勃《吳錄》、胡沖《吳歷》等，則產生與陳壽立場殊異的觀點！在同樣懷有專美本國與故國之思的心態下，不僅試圖為孫晧的亡國之責找藉口以諱過，更仔細地利用思親、念舊、惜才、與自省等事例重塑並美化孫晧之人格。在在顯示出當三國爭雄之時，其間的國際關係劍拔弩張，在敵我意識鮮明對立下，令各國史家與史著必然醜彼美此、各為其主。[100]

然而當進入釋氏宣揚佛法的歷史思維中，孫晧的歷史形象也隨著產生質變，由傳統史觀評價暴虐可比肩桀、紂的亡國之君，卻在釋教以弘法為目的之史觀中，將孫晧對佛像之褻瀆、對沙門之迫害、對佛寺之破壞之所作所為，皆視為欲引導出康僧會弘法與護教的必要之惡，也因此孫晧之惡行正好成為康僧會說法佈道與示現瑞應的媒介，最終孫晧受到佛法感化而主動拜請康僧會授其五戒，皈依正信，令康僧會之弘法化教功德圓滿。故其所記之事雖為宣誇釋教以杜撰，然若探其著作宗旨：「道藉人弘，理由教顯。而弘道釋教，莫尚高僧。」[101]則可知「弘法」正是造成僧俗史觀的差異。也就在此體系下，必然影響對於孫吳末主孫晧的定位與構塑。

引用書目

一、 傳統文獻

漢・司馬遷撰，南朝宋・裴駰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唐・張守節正義，《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

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

晉・晉陸機撰，劉運好整理：《陸士衡文集校注》(南京：鳳凰出版社，2007 年)。

南朝宋・劉義慶等撰，南朝梁・劉孝標注，余嘉錫箋疏，周祖謨、余淑宜整理，《世說新語箋疏》(臺北：華正書局，1993 年)。

南朝梁・釋僧祐撰，蘇晉仁、蕭鍊子校點，《出三藏記集》(北京：中華書局，2003 年)。

南朝梁・釋慧皎撰，湯用彤校注，湯一玄整理，《高僧傳》(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

南朝梁・劉勰撰，周振甫注，《文心雕龍注釋》(臺北：里仁書局，1998 年)。

南朝梁・殷芸撰，《小說》。收錄於王根林等人校點，《歷代筆記小說大觀—漢魏六朝筆記小說大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 年)。

唐・房玄齡等撰，《晉書》(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

唐・姚思廉、魏徵合撰，《梁書》(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

唐・魏徵等撰，《隋書》(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

唐・李延壽撰，《北史》(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

唐・劉知幾撰，清・浦起龍通釋，王煦華整理《史通通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年)。

唐・釋法琳撰：《辨正論》，日本東京大藏經刊行會編，《大正新脩大藏經》，冊 52，(臺北：世樺印刷企業有限公司，1998 年)。

唐・釋道世撰：《法苑珠林》，日本東京大藏經刊行會編，《大正新脩大藏經》，冊 53，

[100] 楊翼驤(1918-2003)在〈裴松之與《三國志注》〉中曰：「由於三國時代是分裂割據的政治局面，時有戰爭發生，又上與東漢、下與西晉相交錯，情況複雜，以致當時各國記載既竟各自宣揚，誣衊敵國；而私家撰錄又以交通阻隔，聞見不同。因此，各種歷史著作的記載常有錯誤和歧異之處。」參氏著，《學忍堂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02)，頁 189。

[101] 《高僧傳》，卷 14〈慧皎致王曼穎書〉，頁 553。

(臺北：世樺印刷企業有限公司，1998 年)。
唐・釋智升撰：《開元釋教錄》，日本東京大藏經刊行會編，《大正新脩大藏經》，冊 55，(臺北：世樺印刷企業有限公司，1998 年)。
唐・許嵩撰，張忱石點校，《建康實錄》(北京：中華書局，2009 年)。
後晉・劉昫等撰，《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
北宋・宋祁、歐陽修撰，《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
北宋・司馬光編撰，元・胡三省音注：《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
明・羅貫中著，《明弘治版三國志通俗演義》，嘉靖本，(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79 年)。
明・羅貫中著，清・毛宗崗批評：《三國演義》(孟昭連等校點本，長沙：嶽麓書社，2006 年)。
清・朱彝尊撰，《曝書亭集》(臺北：世界書局，1964 年)。
清・趙翼撰，王樹民(1911-2004)校證，《廿二史箚記校證》訂補本，(北京：中華書局，2001 年)。
清・錢大昭著，《三國志辨疑》，廣雅書局史學叢書本(臺北：新文豐出版股份有限公司，1984 年)。
清・劉體仁撰，《通鑑箚記》(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4 年)。
魯迅校錄，《古小說鉤沉》(濟南：齊魯書社，1997 年)。
盧弼集解，錢劍夫整理，《三國志集解》(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年)。
二十五史刊行委員會編，《二十五史補編》(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

二、近人論著

王文進〈《江表傳》的南方立場與東吳意象—裴松之《三國志注》的嶄新視角〉，國立東華大學「咖啡與學術」學術講論會，2009 年，頁 3-7。
王文進〈論「赤壁意象」的形成與流轉—「國事」、「史事」、「心事」、「故事」的四重奏〉，《成大中文學報》，2010 年，頁 97。
王文進〈論魚豢《魏略》的三國史圖像〉，《中國學術年刊》，2011 年，頁 28-29。
王國良《冥祥記研究》(臺北：文史哲出版社，2011 年)。
王仲犖《魏晉南北朝史》(臺北：漢京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
王永平《孫吳政治與文化史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 年)。
(英)卡爾(Edward Hallett Carr)著，陳恒譯 2007 《歷史是什麼？》(北京：商務印書館，2005 年)。
呂思勉 《秦漢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年)。
李豐楙《誤入與謫降：六朝隋唐道教文學論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6 年)。
李純蛟《三國志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2 年)。
李劍國《唐前志怪小說史》，修訂本，(天津：天津教育出版社，2005 年)。
李穎科〈孫盛史學初探〉，《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4 年，頁 65-72。
李中華〈孫盛儒學思想述評〉，《晉陽學刊》1992 年，頁 52-58。
李建華〈孫盛《晉陽秋》湯球輯本誤收檀道鸞《續晉陽秋》考〉，《史學史研究》，2010 年，頁 104-111。
余志挺《裴松之《三國志注》研究》(臺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8 年)。
何茲全《三國史》(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 年)。
宋道發《佛教史觀研究》(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9 年)。
周祖謨《余嘉錫文史論集》(長沙：嶽麓書社，1997 年)。
紀贇：《慧皎《高僧傳》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年)。

梁啟超：《中國歷史研究法》，與《新史學》、《中國歷史研究法補編》合刊（臺北：裏仁書局，2000 年）。
馬植傑：《三國史》（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 年）。
許抗生：《佛教的中國化》（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8 年）。
逯耀東：《魏晉史學的思想及社會基礎》（臺北：東大圖書股份有公司，2000 年）。
黃敬家：《贊寧《宋高僧傳》敘事研究》（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8 年）。
湯用彤：《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增訂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1 年）。
喬治忠：〈孫盛史學發微〉，《史學史研究》（1995 年第 4 期），頁 32-40。
楊翼驤：《學忍堂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02 年）。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年）。
羅肇前：《三國征戰史》（長沙：嶽麓書社，2009 年）。
羅寧：《漢唐小說觀念論稿》（成都：巴蜀書社，2009 年）。
藍吉富、劉增貴主編：《中國文化新論：宗教禮俗篇—敬天與親人》（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2 年）。
鄭鶴聲著，鄭一鈞整理：《正史匯目》（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9 年）。